

石家庄市十四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8)

# 关于石家庄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2 月 6 日在石家庄市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石家庄市财政局局长 王东华



# 关于石家庄市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2 月 6 日在石家庄市第十四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石家庄市财政局局长 王东华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贯彻中央、省和市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建设现代省会、经济强市总目标，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经济建设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社会发展保持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在此基础上，全市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全市收入完成 460.7 亿元，占预算的 103.8%，比上年增长（以下简称增长）12.2%。其中，税收收入 310.2 亿元，占预算的 99%，增长 7.2%；非税收入 150.5 亿元，占预算的 115.3%，增长 24%。年初支出预算安排 739.3 亿元，执行中加上级转移支付等，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

815.2 亿元，实际支出 804.2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98.6%，增长 7.8%。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和城区分享收入完成 184.2 亿元，占预算的 113%，增长 7.4%。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县级上解、上年结余结转和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 223.5 亿元，实际支出 212.5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95.1%，增长 1.9%。收支相抵，结转 11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全市收入完成 516.7 亿元，占预算的 130.5%，增长 43.2%，增长较快主要是土地市场活跃，土地出让收入完成 454.6 亿元，增长 45.2%。全市支出完成 564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89.8%，增长 37.6%。其中，土地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501.5 亿元，增长 38.1%。

市级收入完成 213.1 亿元，占预算的 109%，下降 7.1%，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收入市区两级分享政策调整；市级支出完成 280.5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93.5%，增长 9.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情况**。市级收入完成 8876 万元，占预算的 161.4%，增长 9.7%；市级支出完成 6517 万元，占预算的 97.5%，下降 2.7%。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全市收入完成 294.6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80%，增长 15.2%；全市支出完成 284.3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73.1%，增长 13.3%。预算执行率低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2017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

金预算按照 2014 年 10 月—2017 年 12 月共 39 个月编制，但由于各级从 2017 年 9 月起才陆续启动参保登记、缴费等核心业务，实际执行不足 4 个月，前 35 个月的基金尚未清算。

市级收入完成 211.1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97%，增长 15.6%；市级支出完成 205.9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86.1%，增长 13.2%。

——**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省代发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262.1 亿元。其中，市级 199.6 亿元，县区级 62.5 亿元。市级地方政府债券中，置换债券 129.1 亿元，全部用于置换存量债务；新增债券 70.5 亿元，全部为专项债券，主要用于土地收储、城市道路建设、园林绿化、高速公路建设等。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均为快报数，待省批复决算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回顾过去一年，我们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认真执行市人大各项决议，积极完善财政政策措施，有效强化财政支持和引导作用，着力破解经济社会发展难题，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一）财政实力显著增强。**面对宏观经济回升基础不稳、大气污染防治以及去产能、降成本等多重减收因素影响，全市各级认真做好组织收入工作，深化综合治税，依法强化征管，财政收入实现较快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保持全省首位，增速位居全省前列，省会首位度进一步提升。坚持把“问计省直、争取

支持”作为增强财政实力的重要途径，全市获得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345 亿元，增长 11.3%；成功入选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试点期内（2017—2019 年）中央财政将补助资金 21 亿元，为我市历年来一次性争取资金最多的项目。

**（二）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努力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全市财政民生支出 610.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75.9%。居家养老服务、文化惠民卡、贫困人口医保救助等利民惠民 10 件实事全部完成。全市教育支出 160.9 亿元，统一城乡义务教育经费标准，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16.2 万名家庭困难学生得到资助，主城区 16245 户家庭享受政府购买民办幼儿园服务。全市社会保障支出 91.3 亿元，城乡低保、医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提标政策全部兑现，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全市文化体育支出 10 亿元，改善基层公共文体设施条件，支持“六馆一站”免费开放，保证了石家庄大剧院投入使用。各级财政投入 91.1 亿元，用于“蓝天、碧水、净土”三大行动，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果。整合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11.2 亿元，筹集美丽乡村建设、太行山绿化等资金 11.8 亿元，促进了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和农村环境改善。落实精准脱贫资金 10.4 亿元，实现稳定脱贫 6.5 万人，196 个村脱贫出列。多渠道筹集资金 107.6 亿元，支持轨道交通、南二环东西延、和平路高架桥、龙泉湖湿地公园等重点项目建设，城市承载能力进一步提升。全市公共安全支出 53.7 亿

元，有力支持了平安省会建设。

**（三）助推转型持续发力。**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免税费 83.5 亿元。争取去产能奖补资金 1.4 亿元，用于化解钢铁和煤炭过剩产能。大力推进创新驱动，全市财政科技支出 10.3 亿元，用于支持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培育、引进高层次人才，以及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推进现代产业发展，安排专项资金 5 亿元，用于开发区（园区）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设立 1 亿元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资金，努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落实资金 2.4 亿元，用于支持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发展和企业上市，以及开展品牌行动。促进旅游文化产业的发展，拨付资金 1.5 亿元，重点支持了首届旅发大会、正定古城保护和旅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

**（四）支出管理注重绩效。**深化绩效预算管理改革，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和制度规范，市级项目预算全部纳入评价范围，引入第三方机构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园林绿化、道路改造等项目开展事前评价，评价资金 58.7 亿元，审减资金 3.5 亿元。加大存量资金清理力度，建立盘活存量资金与预算编制、执行等挂钩机制，严控新增存量资金，市级清理消化存量资金 7.6 亿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全市“三公”经费支出 2.8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4.7%。改革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方

式，建立多层次监督机制，财政评审更加规范、高效，市级全年评审资金 183 亿元，审减率 15.8%。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对高成本、短期限存量债务全部进行了置换，每年节约利息支出 3 亿元以上，有效缓解即期偿债压力。

**（五）财税改革不断深化。**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建立了转移支付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将义务教育经费和贫困寄宿生补助纳入保障范围。积极构建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市县两级预决算信息公开率全部达到 100%。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汇明路地下综合管廊等 4 个 PPP 项目落地实施，启动了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 PPP 项目。扎实推进税制改革，圆满完成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工作，做好环保税开征准备，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我市荣获全省三项税制改革优胜单位。从源头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修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实现了从资产配置到资产处置各个环节的规范管理，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扎紧制度的“笼子”，出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2 个，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加强财政监督，开展“小金库”等违反财经纪律问题专项清理，集中力量解决了一批突出问题。按照政策要求，强化政府债务专项督查，纠正不规范的融资行为，有效防范和化解了财政风险。

在看到成效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依然较多，财政增收的基础还不稳固，刚性支出增长较快，收支矛盾日益突出；绩效预算意识不够强，评价结果运用不



充分，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虽然总体可控，但也存在结构性风险，不确定因素增多。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将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加强收支管理，深化预算改革，规范资金使用，防控运行风险。同时，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加强对财政工作的监督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此外，根据《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和市人大常委会《关于预算审查监督的规定》，将2017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循环化工园区收支情况一并报告，请予审查。

——**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收入完成31.8亿元，占预算的105.8%，增长16.4%。其中，税收收入24.3亿元，增长11.9%；非税收入7.5亿元，增长34.1%。年初支出预算安排24.4亿元，执行中新增上级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调整为26.9亿元，全年支出完成25.7亿元，占调整预算的95.4%，增长14.8%。收支相抵，结转1.2亿元。

循环化工园区收入完成12.1亿元，占预算的121.4%，增长11.9%。其中，税收收入9.9亿元，增长9.3%；非税收入2.2亿元，增长25.3%。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等，支出预算调整为13.9亿元，全年支出完成13.6亿元，占调整预算的98.3%，增长31.8%。收支相抵，结转2425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收入完成21.3亿元，占预算的98.6%，下降19%。年初支出预算安排29.5亿元，执行中由于土地出让收入短收，支出预算调整为

29.2 亿元，全年支出完成 20.7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71.1%，增长 18.3%。按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转稳调 2.1 亿元，结转 6.4 亿元。

循环化工园区收入完成 1.7 亿元，占预算的 70.5%（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收入短收），增长 46%；年初支出预算安排 3.2 亿元，执行中新增上级专款 64 万元、短收调减支出 7216 万元、调出 991 万元后，支出预算调整为 2.4 亿元，全年支出完成 2.4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203.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收入完成 429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44.4%，增长 172.3%；支出完成 189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20.7%，增长 43.4%。收支相抵，当年新增结余 2401 万元。

循环化工园区收入完成 1962 万元，占预算的 38.7%，下降 52.7%；支出完成 157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41.2%，下降 58.1%。收支相抵，当年新增结余 383 万元（两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原因也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政策调整所致）。

## 二、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

系，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为做好财政工作提供了遵循。根据中央、省、市对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2018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九届六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十届四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五抓五提升”为总抓手，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优化资源配置，完善支持政策，创新投入方式，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治污染、惠民生、防风险，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现代省会、经济强市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基于以上指导思想，在2018年预算编制上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统筹整合、突出重点。围绕中央、省重大决策部署和全市中心工作，通过统筹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整合上级资金、专户资金和存量资金，以及最大限度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在全面落实民生政策的基础上，集中财力用于经济发展、生态环境、社会事业和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二是绩效导向、精编细编。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对不具备实施条件、未履行审批程序的项目不予安排；对跨年度实施的项目，根据进度分年度安排。同时，坚持厉行节约，在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基础上，严格按标准核定一般公用经费，专项公用经费一律压减5%，对

政策到期或一次性项目进行了清理。三是依法理财、力求规范。严格落实《预算法》《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和上级有关政策要求，贯彻统筹兼顾、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等法定原则，强化了部门单位预算执行、预算公开等主体责任。严格执行防风险政策要求，将政府性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对 PPP 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股权基金等进行了认真审核把关。

###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06.8 亿元，增长 10%。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资金后，汇总的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813.6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10%。

####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及城区分享收入安排 172.5 亿元，可比增长 6.1%。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及城区分享收入加省补助资金 147.8 亿元、县级上解收入 5.5 亿元、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33.1 亿元，减上解省 9.4 亿元、补助县区 87.7 亿元，可用财力 228.7 亿元。为平衡年度预算收支，保证重点支出需要，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19 亿元、预算周转金调入 7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总计为 254.7 亿元。

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54.7 亿元，增长 8.1%。其中，基本支出 91.3 亿元，占总支出的 35.8%；专项项目支出 158.4 亿元，占总支出的 62.2%；预备

费安排 5 亿元，占总支出的 2%。具体项目及金额在政府预算草案文本中详细列示。

需要说明的是，市级“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1.6 亿元，增长 8.3%，主要是强制淘汰国 I 国 II 标准的公务用车，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和租赁费 1457 万元，以及落实县级环保机构上划，相应增加“三公”经费 411 万元，剔除两项因素后，实际下降 4.4%。此外，由于省代发政府性债券工作尚未确定，预算草案未安排政府债券收支情况，待省下达具体额度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609.9 亿元，增长 18.1%。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 7.3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 75.8 亿元，减去调出资金 23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和专款专用原则，相应安排支出 670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53.3%。

###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34.1 亿元，下降 37.1%，主要原因是土地出让收入市区两级分享政策调整。其中，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权出让收入 116.8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0 亿元、车辆通行费 5 亿元、彩票公益金 1.2 亿元、污水处理费 8560 万元、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1800 万元等。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级补助 6.1 亿元、上年结余结转

17.3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157.5 亿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32.1%。其中，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44.9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10.4 亿元、其他支出 2.2 亿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9700 万元，增长 9.3%。其中，股利股息收入 5574 万元、利润收入 4126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当年收入加上年结转 3588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 1.3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98.8%。其中，9982 万元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3306 万元用于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 **1.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21.4 亿元，增长 9.1%。支出预算安排 343.8 亿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9.4%，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2017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按照 2014 年 10 月—2017 年 12 月共 39 个月编制。

#### **2.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15.7 亿元，增长 2.2%。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9.5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7 亿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5.1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1.2 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5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4.7 亿元、生育

保险基金收入 7 亿元。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加上年结余结转 31.2 亿元，安排支出 246.9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10.3%。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5.6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7 亿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0.6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9 亿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5.5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2 亿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6.3 亿元。

#### **(五) 市级重点支出和重点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1. 支持实现高质量发展。安排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资金 14.8 亿元，其中，科技创新资金 2.5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科技研发、科技成果转化、高层次人才引进和扶持“双创”；开发区（园区）建设和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4 亿元，推进开发区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支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大力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安排航空业发展资金 3 亿元、旅游发展资金 1.4 亿元、商贸流通业发展资金 4447 万元、文化产业发展资金 3000 万元；按照政策要求，落实省内城际铁路建设资金 2 亿元，市属国有企业“三供一业”资金 1.2 亿元。

2. 支持城市建设攻坚提质。安排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运行维护等支出 98.7 亿元，其中，统筹资金 43.6 亿元，用于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安排资金 28.2 亿元，用于城市公交、轨道交通运营补贴，城区供热，以及城市道路、水系、绿化等运转维护

支出；安排到期债务利息 26.9 亿元，用于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

3. 支持生态环境改善。统筹安排节能环保支出 12.5 亿元，其中，安排资金 5.6 亿元，重点用于“电代煤、气代煤”工程实施，支持大气污染防治；安排专项资金 4.8 亿元，用于城市污水、污泥处理补贴；安排资金 2.1 亿元，用于大气质量、地表河流及饮用水源地监测监管等。改进资金投入方式，采用 PPP 模式加快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建设。

4. 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安排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发展支出 43.1 亿元，其中，安排资金 16.5 亿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重点保障义务教育政策配套和职教园区建设等；安排资金 14.8 亿元，重点支持医保政策提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市第一医院新院区建设；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亿元，重点用于兑现各类社会保障政策；安排文体事业发展资金 5.8 亿元，用于承办省运会、发放文化惠民卡，以及中山古城考古遗址公园和博物馆、档案馆新馆建设等。

5. 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安排农林水支出 14.8 亿元，其中，统筹专项资金 3.3 亿元，深入推进脱贫攻坚；安排资金 1.5 亿元，用于支持现代农牧业发展；安排资金 1.3 亿元，用于支持滹沱河、冶河灌区等水利工程建设；安排资金 2.3 亿元，用于环省会经济林、绿色通道建设等；整合资金 2.4 亿元，用于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推进厕所革命等；安排资金 4 亿元，用于补贴引入长



江水差价。

6. 支持平安省会建设。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12.2 亿元，其中，安排资金 3.5 亿元，用于支持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和消防能力提升等；安排资金 1.6 亿元，用于支持法检两院基础设施建设和办案业务需要；安排资金 1.3 亿元，用于保障公共安全监控设施建设；安排资金 3.2 亿元，用于提升公共交通安全管理能力；安排资金 8813 万元，用于信访维稳和百日攻坚。

#### **(六)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循环化工园区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5.6 亿元，增长 1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级补助收入和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3 亿元，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4.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2.8 亿元。当年收入减上解支出 21.5 亿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1.3 亿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12.7%（主要是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4.4 亿元，占总支出的 20.8%；专项项目支出 16.2 亿元，占总支出的 76.2%；预备费 64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

循环化工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4 亿元，增长 15.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调入政府性基金，减上解支出，可用财力 13.9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13.9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41.3%。其中，基本支出 90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6%；专项项目支出 12.7 亿元，占总支出的 92%；预备

费 3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4 亿元，增长 12.7%。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22.3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5 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2300 万元。当年收入加上级补助 146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6.4 亿元，相应安排支出 30.4 亿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2.8%。

循环化工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73 亿元，与上年实际完成持平。当年收入扣除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部分，相应安排支出 1.7 亿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46.6%。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6437 万元，增长 50%。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1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259 万元。支出安排 52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20.3%。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9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3379 万元。

循环化工园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417 万元，增长 23.2%；支出安排 2181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43%。

###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 强化法治意识，推进依法规范理财。**认真执行《预算法》《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法行使行政决策权和财政管理权。硬化预算约束，按法定时限批复部门预算、下达转移支付，按规定调整预算、调剂使用资金。加强财政资金

监督检查，从严处理违规违纪问题，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大预算信息公开力度，细化预算公开内容，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让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

**（二）加强收入管理，做大做强财政蛋糕。**密切关注中央税制改革政策，认真分析财政经济走势，增强组织收入工作前瞻性。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4+4”产业格局，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培育壮大财源基础。依法加强税费征管，进一步深化综合治税，促进全年收入预期目标的实现。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坚决防止虚增财政收入行为，切实提高收入质量。深入开展“双问计”活动，千方百计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

**（三）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财政保障能力。**整合各类资金，用好增量，盘活存量，优化支出结构，保证教育、社保、医疗、养老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支出，以及生态环境、脱贫攻坚等事关全市发展的重点支出。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创新财政投入方式，规范股权基金、PPP模式运作，积极引导和撬动社会资本，投向产业发展、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

**（四）奋力攻坚克难，防范化解运行风险。**统筹保民生、促发展、防风险，全面排查梳理风险点，着力消除潜在风险。严格在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坚决杜绝违规举债行为。坚持谁举债谁偿还，压实责任，形成合力，确保不发生任何风险。积极争取政府债券，优化债务结构，促进全市发展。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适度控制投资规模。推进平台公司市场化改革，创新投融资

机制，努力破解城市建设资金瓶颈。

**（五）着力深化改革，完善财政管理制度。**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目标，保持改革工作力度和连续性，扎实提升财政改革质量和效果。巩固绩效预算改革成果，进一步优化全过程绩效预算管理机制，强化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基础作用。积极稳妥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收入分享体制，激发县区发展活力。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严格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要求，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现代省会、经济强市，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石家庄市 2017 年全市及  
市级预算完成情况表

表 1

##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实际完成	占年初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3132000	3102240	99	7.2
国内增值税	1290000	1153279	89.4	45.2
营业税		1646		-99.6
企业所得税	296000	295263	99.8	11.5
个人所得税	138000	146291	106	1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000	260487	96.1	4.9
房产税	130000	134829	103.7	13.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4000	188944	102.7	11.6
土地增值税	238000	260889	109.6	26.9
耕地占用税	117000	114949	98.2	6.6
契税	306000	376621	123.1	41.5
资源税	18000	12480	69.3	48.4
其他税收收入	144000	156562	108.7	28.9
二、非税收入	1305000	1505031	115.3	24
专项收入	264000	373906	141.6	41.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34000	307187	92	-0.6
罚没收入	164000	187056	114.1	2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2328		1.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48000	424013	171	87.8
捐赠收入		4598		15.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15000	154757	134.6	46.3
其他收入	180000	41186	22.9	-70.6
合 计	4437000	4607271	103.8	12.2

表 2

## 2017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1. 一般公共服务	840213	834307	99.3	15.9
2. 国防	10321	10321	100	63.3
3. 公共安全	538962	536955	99.6	12.8
4. 教育	1629509	1609136	98.7	5.4
5. 科学技术	108456	102851	94.8	13.1
6. 文化体育与传媒	100354	100354	100	1.3
7. 社会保障和就业	913531	913356	100	25.7
8. 医疗卫生	788758	782332	99.2	7.9
9. 节能环保	606381	597274	98.5	34.9
10. 城乡社区	674064	667442	99	5.7
11. 农林水	733587	728007	99.2	2.9
12. 交通运输	280608	276667	98.6	10.6
13.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	190741	187601	98.4	16.4
14. 商业服务业等	45053	42991	95.4	12.9
15. 国土资源气象等	90662	89574	98.8	88
16. 住房保障	182410	177724	97.4	-6.2
17. 粮油物资储备管理	15976	15299	95.8	-34.3
18. 其他支出	402788	370051	91.9	-19.8
合 计	8152374	8042242	98.6	7.8

表 3

##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实际完成	占年初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4310	7173	166.4	-61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17430	10553	60.5	-46.8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44391	229665	159.1	51
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5191	8084	155.7	41.9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503882	4545667	129.7	45.2
6. 彩票公益金收入	17589	14250	81	-17.5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收入	164727	262585	159.4	31.7
8. 车辆通行费	52000	43991	84.6	47.8
9. 污水处理费收入	19774	22885	115.7	19.2
10.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500	3206	91.6	79
11.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7467	18446	67.2	65
合 计	3960261	5166505	130.5	43.2



表 4

##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985	2976	99.7	173.8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985	2976	99.7	173.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71	11258	77.8	-40.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1664	8542	73.2	-46.6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2807	2716	96.8	-4.6
三、城乡社区支出	6045763	5418637	89.6	37.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72042	5015227	90	38.1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17771	14030	78.9	-16.1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41582	205375	85	60.5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9835	7428	75.5	349.9
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支出	1003			-1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5940	159146	85.6	40.2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7590	17431	99.1	-1.4
四、农林水支出	8680	8624	99.4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8680	8624	99.4	
五、交通运输支出	78011	78011	100	3.8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78011	78011	100	3.8
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79	2427	74	-44.9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支出	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3278	2427	74	-38
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3	282	82.2	84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343	282	82.2	840
八、其他支出	126463	117502	92.9	93.7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83435	79285	95	174.8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3028	38217	88.8	20.1
合 计	6279995	5639717	89.8	37.6

表 5

## 2017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85259	1363812	115.1	7.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95941	124012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240	272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7173	15749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1905	105215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66114	77128	116.7	-34.1
失业保险费收入	40609	47481		
失业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4096	5353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1409	24294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97693	624919	104.6	16.3
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586259	610355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1274	14163		
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60	401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38234	60519	158.3	20.8
工伤保险费收入	38009	60008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25	498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3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35472	38389	108.2	68.1
生育保险费收入	33780	36652		
生育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50	195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542	1542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63642	475576	102.6	16.9
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77192	176234	99.5	15.6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18930	128927	11.5	
合  计	3682536	2945504	80	15.2
使用历年结余	393182	165687		
总  计	4075718	3111191		

注:按照省级要求机关养老保险预算调整数包含清算以前年度基金数,但实际执行中并未清算,造成预算执行偏低。

失业保险受缴费比例由 1.5% 降为 1% 的影响,收入下降较大。

表 6

## 2017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37062	1510380	98.3	15.4
基本养老金	1447652	1372122		
丧葬抚恤补助	42643	46841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6767	91417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72870	56282	77.2	-64.9
失业保险金	16828	14707		
医疗保险费	4587	3408		
丧葬抚恤补助	3	3		
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202	189		
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400	251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50850	37724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17720	517032	99.9	14.1
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308364	292385		
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9356	224647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50725	47943	94.5	20.2
工伤保险待遇	48136	46875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142	129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1788	852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659	87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57604	57508	99.8	53.6
生育医疗费	10735	8323		
生育津贴支出	46869	49181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4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41704	426332	96.5	7.1
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3136	129596	97.3	15.3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79330	98194	9.1	
合    计	3890151	2843267	73.1	13.3
年末新增结余	185567	267924		
总    计	4075718	3111191		

注:按照省级要求,机关养老保险预算调整数包含清算以前年度基金数,但实际执行中并未清算,造成预算执行偏低。另外 2016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并未启动,无法与今年对比。

失业保险应政策调整,不再用于对就业资金的补助支出,造成支出数较上年减少较大。

生育保险受放开二孩政策的影响支出增幅较大。

表 7

##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实际完成	占年初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225400	290846	129	18.8
国内增值税	16400	16955	103.4	-32.2
企业所得税	3600	354	9.8	-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00	6419	95.8	2.9
契税	190000	261455	137.6	25.9
其他税收收入	8700	5663	65.1	262.1
二、非税收入	345000	443934	128.7	9.6
专项收入	50600	125817	248.7	10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10000	100964	91.8	-17.7
罚没收入	63000	62063	98.5	34.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8000	46182	96.2	5.6
捐赠收入		493		9.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62100	96820	155.9	8.9
其他收入	11300	11595	102.6	-72.1
三、城区分享收入	1060400	1107262	104.4	3.9
合 计	1630800	1842042	113	7.4

表 8

## 2017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1. 一般公共服务	155333	146064	94	-2.8
2. 国防	9366	9366	100	53.3
3. 公共安全	302992	287364	94.8	15.8
4. 教育	224099	215110	96	15.5
5. 科学技术	29879	27447	91.9	10.2
6. 文化体育与传媒	48040	46311	96.4	3
7. 社会保障和就业	176482	170441	96.6	15.9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01975	198003	98	12.5
9. 节能环保	203902	198370	97.3	41.5
10. 城乡社区事务	279145	261336	93.6	14.2
11. 农林水事务	73367	65461	89.2	0.7
12. 交通运输	162678	156245	96	18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9380	30582	61.9	-4.6
14.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3138	12492	95.1	8.2
15.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706	19706	100	34
16. 住房保障支出	46163	46163	100	-33.5
17. 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	4457	2563	57.5	-68.1
18. 债务付息支出	230058	230058	100	-32.6
19. 其他支出(类)	4547	1644	36.2	-56.7
合 计	2234707	2124726	95.1	1.9

注:教育支出与上年比较为可比口径

表 9

##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实际完成	占年初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526	2172	412.9	-83.8
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8600	5693	66.2	-34.9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0000	117824	130.9	1.6
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548		8.1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78000	1746782	104.1	-11.7
6. 彩票公益金收入	14700	11355	77.2	-14.7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收入	97804	186029	190.2	56.1
8. 车辆通行费	52000	43991	84.6	47.8
9. 污水处理费收入	9500	11212	118	19.7
10.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3500	3149	90	80.8
合 计	1954630	2130755	109	-7.1

表 10

## 2017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8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6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	66	100	135.7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6	66	100	230
三、城乡社区支出	2852176	2657258	93.2	7.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12881	2440861	93.4	6.2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8600	8600	100	4.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92527	74577	80.6	-26.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8668	123720	96.2	107.8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500	9500	100	-2.9
四、交通运输支出	78011	78011	100	3.8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78011	78011	100	3.8
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26	225	42.8	-84.5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526	225	42.8	-84
六、其他支出	69538	69537	100	363.2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50780	50779	1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758	18758	100	24.9
合 计	3000385	2805097	93.5	9.1

表 11

## 2017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实际完成	占年初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利润收入	2101	3394	161.5	69.3
二、股利、股息收入	3399	5482	161.3	-9.9
合 计	5500	8876	161.4	9.7



表 12

## 2017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684	6517	97.5	276.5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支出总计	6684	6517	97.5	-2.7

表 13

## 2017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35589	1164674	112.5	4.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01000	112982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5724	1422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受托投资收益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865	20619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66114	77128	116.7	-34.1
失业保险费收入	40609	47481		
失业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4097	5353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21408	24294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22750	542776	103.8	18.9
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504376	521510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019	12746		
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8355	852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38234	60519	158.3	20.8
工伤保险费收入	38009	60008		
工伤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225	498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0	13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33028	35963	108.9	73.3
生育保险费收入	31408	34308		
生育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生育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78	113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542	1542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00155	204446	102.1	196.1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79679	25125	9	
合  计	2175549	2110631	97	15.6
使用历年结余	324382	154194		
总  计	2499931	2264825		

注:按照省级要求机关养老保险预算调整数包含清算以前年度基金数,但实际执行中并未清算,造成预算执行偏低。

失业保险受缴费比例由 1.5% 降为 1% 的影响,收入下降较大。

城乡居民受统筹范围扩大(正定、藁城、鹿泉、栾城并入市级统收统支)的影响,收入增幅较大。

表 14

## 2017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18376	1295584	98.3	14.1
基本养老金	1238115	1165390		
医疗补助金				
丧葬抚恤补助	34485	39719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5776	90475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72870	56282	77.2	-64.9
失业保险金	16828	14707		
医疗保险费	4587	3408		
丧葬抚恤补助	3	3		
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202	189		
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400	251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50850	37724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50534	435376	96.6	13.2
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264552	249747		
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185982	185629		
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50725	47943	94.5	20.2
工伤保险待遇	48136	46875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142	129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1788	852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659	87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55376	55170	99.6	55.6
生育医疗费	9721	7294		
生育津贴支出	45655	47876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3238	139331	85.4	118.7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79108	29202	10.5	
合计	2390227	2058888	86.1	13.2
年末新增结余	109704	205937		
总计	2499931	2264825		

注:按照省级要求机关养老保险预算调整数包含清算以前年度基金数,但实际执行中并未清算,造成预算执行偏低。

失业保险应政策调整,不再用于对就业资金的补助支出,造成支出数较上年减少较大。

生育保险受放开二孩政策的影响支出增幅较大。

城乡居民受统筹范围扩大(正定、藁城、鹿泉、栾城并入市级统收统支)的影响,支出增幅较大。



石家庄市 2018 年全市及  
市级预算草案

表 1

##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3537000	14
增值税	1307000	13.3
企业所得税	337000	14.1
个人所得税	167000	1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000	14
房产税	148000	9.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15000	13.8
土地增值税	300000	15
耕地占用税	125000	8.7
契税	430000	14.2
其他税收	211000	23.6
二、非税收入	1531000	1.7
专项收入	432000	15.5
行政性收费	268000	-12.8
罚没收入	215000	14.9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390000	-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58000	2.1
其他收入	68000	1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5068000	10

表 2

##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1. 一般公共服务	916192	22.3
2. 国防支出	8975	-4.9
3. 公共安全支出	556220	10.7
4. 教育支出	1756691	9.7
5. 科学技术支出	146720	11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2941	5.5
7. 社会保障和就业	850067	13.7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2802	3
9. 节能环保支出	359405	12.2
10. 城乡社区支出	655309	3.4
11. 农林水支出	703355	11.3
12. 交通运输支出	260711	31.6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9226	15.1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205	33.1
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000	
16.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70836	9
17. 住房保障支出	203124	43.6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84	-58.8
19. 预备费	116077	17.7
20. 其他支出	351108	5.2
21.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146523	-40.4
支出合计	8135971	10

表 3

##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51756	53.2
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8169	1.1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381898	18.4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15322	7.5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0673	-12.2
六、车辆通行费	51540	17.2
七、污水处理费收入	29643	29.5
八、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2320	-27.6
九、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8271	-21.8
本年收入预算小计	6099592	18.1
上级补助收入	73028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757671	
合        计	6930291	



表 4

##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5	-62.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3	-12.5
三、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507384	55.3
四、交通运输支出	104596	12.2
六、其他类支出	72511	49.3
本年支出预算小计	6700199	53.3
调    出    资    金	230092	
合            计	6930291	

表 5

## 2018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218074	-10.7
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150770	
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30809	
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5973	
4.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0522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47586	-38.3
1. 失业保险费收入	41640	
2. 失业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4271	
3.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675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641054	2.6
1. 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631462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9278	
3. 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9592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5639	-24.6
1. 工伤保险费收入	45441	
2.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98	
3.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72900	89.9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13146	7.9
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84787	4.9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90956	280.8
当年收入合计	3214142	9.1
动用上年结余	404837	
总    计	3618979	

注:失业保险 2018 年收入中不含市与县的上缴下拨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17 年为不到 4 个月的收入,2018 年为 12 个月,因此增幅较大。

生育保险由于支出较大,按照以支定收的原则,为确保支出应提高缴费比例,增加收入。

表 6

## 2018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98522	8.4
1. 基本养老金	1548221	
2. 丧葬抚恤补助	45456	
3.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845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2825	-34.5
1. 失业保险金	20563	
2. 医疗保险费	5165	
3. 丧葬抚恤补助	5	
4. 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1200	
5.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35892	
三、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77681	14.6
1. 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343024	
2. 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34657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54789	12.4
1. 工伤保险待遇	52693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146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1350	
4.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60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65028	24.9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59989	2.2
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0132	4.1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79203	-53.7
支出合计	3438169	-9.4
年终新增结余	180810	
总计	3618979	

注:失业保险 2018 年支出中不含市与县的上缴下拨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17 年预算中包含清算以前年度基金支出数,造成支出下降较大。

表 7

## 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260900	8.3
增值税	17800	5
企业所得税	400	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00	5
契税	228000	7.8
其他税收收入	8000	41.3
二、非税收入	285900	-35.6
专项收入	55000	5
行政性收费	60000	
罚没收入	52900	-1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1000	-11.2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71000	37
其他非税收入	6000	46.8
三、市级分享城区收入	1178000	6.4
收入合计	1724800	6.1

表 8

## 2018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805	18.9
2. 国防支出	7118	-15
3. 公共安全支出	312177	19.2
4. 教育支出	323873	18.1
5. 科学技术支出	45236	10.1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5014	23.7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298	33.7
8. 医疗卫生支出	286711	39.7
9. 节能环保支出	211069	4
10. 城乡社区支出	170310	6.6
11. 农林水支出	145716	4.9
12. 交通运输支出	171480	6.6
13.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57361	-36.6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135	18.7
1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000	
16.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9889	62.9
17. 住房保障支出	32371	-45.7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99	-17.1
19. 预备费	50000	25
20. 其他支出	99802	20.4
21. 债务付息支出	121000	-47.4
支出合计	2547364	8.1

表 9

## 2018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0000	-49.1
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108000	-37
三、彩票公益金收入	12200	7.4
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00	-46.2
五、车辆通行费	50440	14.7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8560	-23.7
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800	-42.8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本年收入预算小计	1341000	-37.1
上级补助收入	60351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73356	
合          计	1574707	

表 10

## 2018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城乡社区事务	1449460	-34.2
1.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支出	8560	-9.9
2. 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安排支出	1222900	-36.4
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2000	-16.2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收入	126000	-5.8
5. 其他安排的支出		-100.0
二、交通运输支出	103496	11.0
车辆通行费安排支出	103496	11.0
三、其他支出	21751	-10.6
1.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支出	1933	-49.2
2.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818	-3.4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937	-22.8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881	11.6
预算支出合计	1574707	-32.1

表 11

## 2018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利润收入	4126	21.6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3392	
纺织轻工企业利润收入	734	
二、股利、股息收入	5574	1.7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3000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2574	
收入小计	9700	9.3
上年结转收入	3588	
合    计	13288	



表 12

## 2018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982	182.5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3306	5
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支出总计	13288	98.8

表 13

## 2018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94830	-6
1. 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052496	
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7950	
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5230	
4.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9154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47586	-38.3
1. 失业保险费收入	41640	
2. 失业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4271	
3.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675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550799	1.5
1. 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542319	
2.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8167	
3. 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13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5639	-24.6
1. 工伤保险费收入	45441	
2.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98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70063	94.8
1. 生育保险费收入	70062	
2. 生育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11766	3.6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6655	443.9
合    计	2157338	2.2
动用上年结余	385812	
总    计	2543150	

注:1. 失业保险 2018 年收入中不含市与县的上缴下拨预算。

2. 城乡居民受统筹范围扩大(正定、藁城、鹿泉、栾城并入市级统收统支)的影响支出增幅较大。

3.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17 年为不到 4 个月的收入,2018 年为 12 个月,因此增幅较大。

4. 生育保险由于支出较大,按照以支定收的原则,为确保支出应提高缴费比例,增加收入。

表 14

## 2018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2018 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56253	14.1
1. 基本养老金	1314799	
2. 丧葬抚恤补助	36352	
3. 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5102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2825	-34.5
1. 失业保险金	20563	
2. 医疗保险费	5165	
3. 丧葬抚恤补助	5	
4. 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5. 技能提升补贴支出	1200	
6.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35892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06123	17
1. 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305143	
2. 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20098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54789	12.4
1. 工伤保险待遇	52693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146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1350	
4.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60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62620	25
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90346	147.9
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6648	-47.1
支出合计	2469604	10.3
年终新增结余	73546	
总计	2543150	

